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8年8月14日
- ☐ ●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ST亚邦；股票代码：603188；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 ☐ ●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 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8月13日停牌1天，2018年8月14日复牌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一) 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亚邦股份”变更为“ST亚邦”
- (二) 股票代码仍为“603188”
- (三)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8年8月14日。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邦股份）下属子、分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接到灌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园区内企业停产统一进行环保集中整治的通知，公司所在灌南县堆沟港镇化工园区内的7家子公司和1家分公司全部停产。截止目前，尚未有公司按计划恢复生产，由于本次涉及停产的7家子公司和1家分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82.85%，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3.1规定“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的情形。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停牌 1 天,8 月 14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加快推进各公司复产工作。目前江苏华尔化工有限公司、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连云港亚邦制酸有限公司三家企业已对照江苏省沿海化工园区企业整改要求完成整改,并通过灌南县政府及安全、环保、消防等部门组织的现场检查,认为公司在环保、安全等治理方面规范运作,达到各项验收标准,具备复产条件,灌南县政府同意上述三家公司的复产申请,并已将复产申请上报市政府审批。经与连云港市政府沟通,市政府已明确表示将加快复产审批流程。公司将积极配合政府相关审批工作,争取尽快完成复产审批,恢复生产,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

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强梦婷、王美清

电话:0519-88316008

传真:0935-88231528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